

股票代码：600559

股票简称：老白干酒

公告编号：2014—006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3年度股东大会提高派送现金红利提案的 公 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提高派送现金红利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高派送现金红利提案的股东大会：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或本公司）2013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本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公告了《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》。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接到控股股东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36.11%的股份）以书面形式提交的《关于2013年度股东大会提高派送现金红利提案》的函，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，更好的回报投资者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增加投资者的现金分红回报，提议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提高派送现金红利的提案：每10股派现金红利1.5元（含税）。

（三）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如下：公司的《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为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3年度公司共实现净利润65,559,675.89元，提取法定公积金11,679,991.89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267,015,552.94元，减去分配的2012年度现金股利70,000,000元后，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计250,895,236.94元。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4,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.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1,000,000元，剩余229,895,236.94元结转至下年度。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承诺对于此项提案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。

二、除了上述提高派送现金红利的提案，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公告的

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事项不变。

三、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：

- 1、审议《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2、审议《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3、审议《201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》。
- 4、审议《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- 5、审议《201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- 6、审议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- 7、审议《公司 2013 年度向银行申请 4 亿元贷款额度的议案》。
- 8、审议《为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等额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- 9、审议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- 10、审议《关于聘任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- 11、审议《关于聘任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- 12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- 13、审议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、高管、证券部主任及证券事务代表年薪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4 月 25 日